

拨响爱的琴弦

致大龄未婚青年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编

北京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爱情尽管微妙，却有规律可寻。本书从大龄未婚青年的心境出发，运用社会学、伦理学、心理学、美学等知识，去努力探索这一规律，意在较系统地提供科学的恋爱婚姻观，从方法论的角度给读者以启迪

拨响爱的琴弦

bo Xiang ai de qin xian

致大龄未婚青年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编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3.625印张 73,000字

1987年5月第1版 198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7,500

ISBN 7-200-00107-4/G·22

书号：7071·1160 定价：0.59元

目 录

伴随着感想的祈望(代序)·····	王 康(1)
择偶观念的更新·····	楼静波(1)
怎样建立感情·····	李楠 谭深(10)
人际交往中的爱情培养·····	何立婴(21)
沟通是迈向爱情王国的第一步·····	聂莉莉(34)
要事业也要爱情·····	王行娟(47)
恋爱中的审美问题(一)·····	张传伟(61)
恋爱中的审美问题(二)·····	张传伟(68)
优势与劣势·····	陶春芳(77)
心理卫生和心理健康·····	王效道(86)
婚姻舆论漫谈·····	刘沈生 陈树强(95)

伴随着感想的祈望（代序）

王 康

这是一本有意义的书，因为它讨论的是同许多人都有关系的恋爱、婚姻问题。青年人在开始了或即将开始的新的生活阶段，可能从中得到一些帮助和启示。年岁大的人在需要调整或完善各自生活的时候，也可以从中得到一些教益。

这是一本可读的书，作者们不是板着面孔训人，而是力求同读者平等交谈。大部分文章都较平易近人，也许它们能深入读者的心境，激起一些共鸣；或者能促使他们对生活、对不太长的生活经历和这样那样的想法重新作些思考。

这本书，着重讨论了这些年社会比较广泛注意的大龄未婚青年的生活和思想。因为这个问题牵涉到千家万户的欢乐和担心，关系到不少青年身心的健康，必将会在不同的家庭、不同的阶层以及不同年龄组的人群中引起更多的关心。希望经过集体讨论共同努力，推动我们对这个由特殊历史条件所铸成的、在一定时间内较为突出的社会现象进行更深入的探讨，相应地促使有关的学科如社会学、社会心理学、心理学以及精神卫生学等等提高研究的水平。也希望整个青年一代都能通过这个年龄组即二十五至三十五岁青年的经历，对生活、对社会等方面取得切合实际的认识。

所谓“特殊历史条件”，就是指十年动乱这段“史无前例”的混乱时期。这场动乱不仅使我国的工农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陷于崩溃的边缘，而且严重地损害了我国的伦理、道德、价值观和曾给我国带来过兴旺安定的良好社会风气。这场动乱不仅打击、迫害了许许多多的老革命干部和正派的知识分子，而且还使成千上万的男女青年在生活上、思想上、精神上都受到伤害。好些天真热情的青年受到了愚弄；好些人耽误了青春，耽误了学习，在文化水平、精神境界、思想素养等方面蒙上了那个愚昧粗野年代的阴影。粉碎“四人帮”后，青年们从“恶梦”中惊醒的时候，“浩劫”的受害者中有一些人是带着受伤的心理状态回来的。其中有的人及时得到了调理，不久就回复到正常；有的人还难以摆脱懊恼的心境使岁月蹉跎。当他们经过奔波拼搏，陆续把学习、工作等稍稍安顿之后，已经成了所谓的大龄青年了，人生的婚嫁大事耽误了。

在这里，我们难以简短地、准确地描述这一代人的形象，但全社会一定要尽可能地理解他们，关心他们，爱他们。因为，我们毕竟共同经历过十年的动乱生活，都直接或间接接受过“左”的危害，年纪大的人都有过青年时期，大都已成家生儿育女，也都不同情况地经过恋爱的感情生活，应该有更多责任去体谅青年人的思想感情，协同他们一起比较妥善地适应社会的变化，实事求是地对待恋爱婚姻这个简单而又复杂的问题，争取比较顺利地走过人生这个必经的阶段。

应该说，这本书的作者们都怀着这种责任感，希望能为青年朋友排忧解难出点主意，希望能为解开某些思想疙瘩作

点开导。北京市妇联和她所领导的市婚姻家庭研究会，几年来为此作出了可贵的努力。这本书就是在举办讲座的基础上整理而成的，就我所知这些报告都很成功。

多少世代以来，恋爱婚姻家庭都要受到一定的时代性和阶级性的局限。对于我们民族来说，封建意识在不同程度上表现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譬如家长制、大男子主义，在许多人的身上都可以找到影响，而且不限于男子，即使是一些反对旧传统、追求新思想的人也未能免俗；“左”的流毒还或隐或显地起着作用，对正常的男女之间的接近横加议论、指责，或者把“长官意志”强加在异性身上，这都是自觉地伤害着理应受到尊重的感情；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还束缚着人们，出身、背景、家庭、社会关系这些任何时候都要注意的情况，如果脱离了具体对象而从概念出发去加以衡量，往往不免要把真挚的感情淹没，在心底深处久久留下伤痕。而当“优越感”失去依附的时候，又可能会走向另一极端，干出些荒唐的事情，在心理上显得有些变态。

不少人认为，爱情是复杂微妙的东西，似乎没有什么规律，很难驾驭，一旦陷入情网就很难自拔，似乎早有命定。有的人甚至因此影响心理的健康。我们对爱情要这样看待：切莫把它神秘化，切莫胡猜乱想，尽管风云多变，还是可能找到支配影响它的多种多样的原因。俗话说“好事多磨”。幸福的姻缘需要从适度的相互了解中产生，其间可能会出现一些曲折，但这终究会比匆忙的结合健康美满。

大龄未婚青年，可能不会同意这样的意见。他们已经耽误了不少时间，怎么还经得住再花很多时间？我们应该理解他们的心情。不过，终身大事尽管因各种原因拖延了，也绝

不可匆忙从事。

在正常的社会生活中，人们是可以掌握自己命运的。关键在于要有平等待人的精神，不能老抱着“以我为主”、“以我为中心”的思想，更不能用庸俗的等级观念仗着自我的“优越感”盛气凌人。这样的人，是很难与人交往的。人际之间要“礼尚往来”，朋友相处要以诚相待。结识可能成为自己终身伴侣的异性朋友时，更该这样。人有不同的兴趣爱好，以及由不同的生活条件养成的这样那样的习惯，这都需要有个了解的过程，如果仅仅依据偶然得到的第一印象而决定取舍，或者依据假想得出的既定标准作为衡量人品的尺度，不仅很难实现那些不从现实出发的希望，而且还可能会伤害不应伤害的感情。

朋友之间要平等相待，当然不能谁强制谁。不过对于青年男女双方来说，如果觉得有可能把友谊巩固发展下去，为了今后能够愉快幸福地生活，就应坦率表明各自的观感和希望，保留双方一致认为美的好的东西，去掉彼此都不喜欢的东西，尽快地改变可能影响相互生活的东西，这就可使感情得到培护，升华成为爱情。

大龄未婚青年的婚姻，需要社会的支持和帮助。各地工会、共青团、妇联和街道组织，以及婚姻家庭研究会，为此做了不少工作。希望在此基础上，将工作做得更完善些。如某些活动尽可能自然轻松些，不要造成一种感觉：似乎大龄未婚青年一走进某种场合，就是为了解决找对象的问题，这会使一些青年不好意思参加活动，使一些家长有点不放心。另外，一些受大龄未婚青年欢迎的活动，要持之以恒，坚持下去，不要一段时间里似乎热热闹闹，过一阵子就冷冷清

清。要把群众需要的好事分成不同层次，当作社会应有的服务事业、福利事业来办。

青年人站在时代的前列，是四化建设中最有生气的一支力量。社会有责任帮助他们消除一些困扰。青年自己也应挺起胸来，心情愉快地面对生活，积极地、实事求是地去创造自己的幸福。

1986年3月于北京

择偶观念的更新

楼 静 波

在一次大龄未婚青年婚姻观的调查中，调查人员为了鼓起大龄青年对婚姻的信心，在调查表首页写下了几句诗：

春天的后面不是秋，
何必为年龄发愁。
只要在秋霜里结出你的果，
又何必在春花面前害羞。

未曾料想到，这竟引起了很多大龄未婚青年的感慨。广州市一位青年在调查表上和诗一首：

萧瑟的秋风今依旧，
谁说那浩劫到头。
人世间永远是朱门酒肉臭，
大龄青年苦争春何必强求。

哀叹、失望、急切、愁闷的情绪溢于言表，而且对不合理的社会现象表示了愤懑，进行了抨击。虽然情绪过于消极，言词有些偏激，却是可以理解的。

三十而立。众多的青年年近三十或三十开外还没有成家，已引起党和政府以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造成这一现象的客观原因很多。但是不可否认，一些青年人择偶标准失

当，也使他们一次又一次地坐失良机。

心理学家研究发现，人们在涉足爱河之前，往往在心目中已有一个“心理偶像”。这偶像是根据各人的思想、愿望、经历、性格、情感等等创造出来的，有很大的主观性。这个创造过程可能自觉，也可能不自觉，并且经常受到各种社会因素（艺术形象、亲友的舆论）影响，而使它带有浪漫色彩。一般说，“心理偶像”越接近现实，实现的可能性越大，婚姻的成功率也越高。而所谓现实，包括自身条件和客观可能两个方面。在社会上翻滚摸打过的大龄未婚青年，有一定的社会阅历，笼罩在他们“心理偶像”上的浪漫色彩已逐渐消褪。他们的独立意识比较强，在婚姻上有更多的自主性。尽管如此，他们中的很多人在择偶时仍摆脱不了世俗偏见的潜在影响。这种影响和他们自身心理上存在的某些不良因素交织在一起，使大龄未婚青年的婚姻问题变得更加复杂和难以解决。其中很多人在这些似乎难以逾越的障碍面前迟疑不决，在爱情王国的大门口踟蹰不前，年复一年地蹉跎岁月。这些障碍突出地表现在对身高、学历和婚配年龄的要求上。

在我国，多年来流传的婚配模式是：身材，男高女低；学识才干，男强女弱；婚配年龄，男大女小。这似乎已是约定俗成，不可更改的固定模式。这种模式对大龄未婚青年择偶起了某种定势作用，制约着他们的择偶标准。很多大龄未婚青年按图索骥，规划着自己未来爱人的标准。总的趋势是，在身材和学历的要求上，女青年就高不就低，男青年则求低不求高；在年龄要求上，女青年就大不就小，男青年则相反。

下面分别作分析。

关于身高。男女生理特点决定，男性身材比女性高大魁梧。女青年找高个子为终身伴侣本来无可非议。但是有的女青年把身高强调到了不恰当的程度，或者作为首要条件，或者表示不“达标”决不罢休。如果这个要求能得到满足倒也罢了，可是现实却令人失望。目前很多女青年对男青年的身高要求已经超过了我国男子的平均身高。有人对浙江省一家报纸某一年度的征婚启事作过统计：有百分之五十点四的女性，对男方提出了身高要求平均高度为一米七一，最高的是一米七八。据南昌市工人文化宫大龄未婚青年的“友谊之家”统计，女青年中百分之八十七要求男方身高要在一米七〇以上，而男青年中只有百分之四十二达到这个标准。显然，不顾自身条件，不顾现实可能，坚持身高非要多少公尺多少公分，就陷入了盲目性，等于作茧自缚，捆住了自己。

一个人成就大小不决定于个子高矮，这个道理很多人都知道，勿需多说。一些女青年之所以总是把视线瞄准高个子男青年，主要是觉得男子汉个子高才“帅”，才有风度，“和这样的男人走在一起体面！”这里既有虚荣心作怪，也有对风度的理解问题。风度是一个人言谈、举止、仪表、胸襟、教养、情趣等等多方面的综合表现。有没有风度，不完全在外表。一个缺乏教养、缺乏远大目标、内心世界苍白阴暗的人，即使个子很高，长相很美，不见得很有风度。而有些长相并不漂亮的人，却由于有深厚的修养和坚定的自信而具有诱人的风采。正如我们提醒一些以女青年是否漂亮、苗条为择偶首要条件的男青年一样，我们同时提醒女青年，仅以

外在美取人，是有可能造成生活中的遗憾和痛苦的。

关于学历。据南昌市“友谊之家”统计，参加活动的大龄未婚女青年百分之七十二要求找有大学文凭的男青年，而有文凭的男青年却只占百分之十七。更值得注意的是，其中百分之三十五点五的女青年还提出“二高”的要求：既要高学历，又要一米七〇以上的高个子，这自然就更难得到满足了。

对于女青年要求对方高学历，要作具体分析。一方面，这反映出女性受传统观念的影响，还存有一定的依附心理。在漫长的历史时期里，我国的家庭结构是男子主宰家庭的命运，女子处于从属的、依附的地位。丈夫文化高，有才能，妻子才终身有靠。今天，妇女的依附地位虽然已经有了根本的改变，但她们的依附心理并没有彻底消除。很多妇女自我意识不强，总是自己看不起自己，把自己置身于男子之下。所谓“女比男强，好景不长”云云，正是男尊女卑的封建伦理观。

对于文化教养较深的妇女来说，情况不完全是这样。目前在许多城市，大龄未婚女青年的文化水平普遍高于大龄未婚男青年。在西安一家婚姻介绍所，填写登记表的二十八岁至三十六岁的女性，有百分之四十七点二一具有大专以上学历。人数大大超过了相同年龄和同等学历的男性。女青年教育程度的提高，必然会对婚姻家庭产生影响。高等教育使她们的思想和精神境界更加开阔，志趣更加高远，内心世界更加丰富。因此，她们对自己配偶受教育程度和精神素质的要求也会相应提高。看重文化教养，看重学识才干，看重事业心、进取心，是她们择偶的普遍要求。这是正常的，合

乎规律的，不宜简单否定。一般情况下，受过同等教育，发展水平接近的人，更容易有共同语言，相互之间更容易理解，并因而产生吸引力。问题在于现实情况无法完全满足她们的要求。单纯追求学历不符合我国目前的国情。很多青年没有大学学历并不是因为他们不想学或不努力学习，而是由于种种历史的社会的原因使他们失去了考进高等院校的机会。没有学历并不等于他们没有学识。学历是文化学识的重要标志，但不是唯一的标志。学历高低并不一概和贡献大小成正比。如果只认大学文凭，就是把大批自学成才的有真才实学的青年排除在外了。有些姑娘把标尺定在“拼搏”型上，即使一时没有文凭，只要肯学肯钻，在自学道路上肯于拼搏就行。看来这种态度是比较客观和现实的。

男青年对女方文化水平要求不高，对于各方面比自己强的女性不敢问津，表现形式不同，实质上是殊途同归，都是“男强女弱”的传统婚姻观的反映。

关于婚配年龄。传统的习俗是男大女小。这一方面是历来男主女从的家庭结构的需要；另一方面则是由于旧社会妇女多早婚，多生育，家务劳累，衰老得比男子早，所以使人认为婚配中男大女小合乎生理规律。这种观念流传至今，仍深深牵制着男女青年的择偶意愿。

一份来自北京、上海、广州、西安、重庆五大城市的调查报告指出，从这些城市的婚姻介绍所抽取的四百三十二名男青年和四百四十六名女青年（二十八岁——三十六岁）的材料表明，他们对婚配年龄的要求是：

条件	比自己小五岁以上	比自己小三至五岁	比自己小一至二岁	一样大	比自己大一至二岁	比自己大三至五岁	比自己大五岁以上	无所谓
男	二十二	一百七十二	一百六十二	十六	四	三	0	五十二
女	0	六	十	四十	一百九十八	一百二十三	二十二	四十五

再请看这两部分人自身年龄分布情况：

年 龄	二十八至二十九岁	三十至三十一岁	三十二至三十六岁
男	一百九十九	一百三十五	九十八
女	二百〇五	一百一十九	一百二十二

两相对照，符合女青年年龄要求的男青年是很有限的，而男青年的年龄选择范围则相对的要宽一些，因为传统习惯允许他们超越大龄范围往年龄层次更低一些的姑娘中去找终身伴侣。

女大于男究竟是好还是不好，违不违反生理规律呢？我国民间谚语中既有说“女大三，屋脊塌”的，也有说“女大三，抱金砖”的，结论截然不同。可见，不论说好说坏，都没有足够的科学依据。婚姻美满与否在于两个人的感情基础如何。马克思比燕妮小四岁，可是他们俩由真挚炽热的相爱结成的幸福家庭，却是脍炙人口的千古佳话。科学工作者在北京市宣武区一个街道居委会所做的“婚龄差调查”表明，在六百八十一对夫妻中，有三分之一是女大于男或夫妻同龄，其家庭和和睦睦幸福的居绝大多数。随着我国妇女地位的提

高和生活的改善，特别是计划生育措施的实行，妇女衰老的进程开始延缓，女子的寿命也普遍比男子长。考虑到以上种种因素，笔者认为，男女青年不必再拘泥于男大女小的传统格式。婚配年龄既可以男大于女，也可以男女同龄或女大于男。在上面两个表格中，我们欣喜地看到，已有一部分青年表示愿意作这方面的努力，或者表示“无所谓”，虽然人数还不多，毕竟在冲破旧的规范方面勇敢地迈出了一步。如果他们的其他条件也不苛刻，那么成功的希望就比较大。

综上所述，大龄未婚青年在对配偶的要求上，指向很不一致。就好象两个箭头，尽管出发点是一个，由于指向不同，箭头之间形成了锐角、钝角，甚至南辕北辙，总会重合不到一起。其根子则是双方的理想都和现实相去太远。

是让理想接近现实，还是把现实抬到理想的高度？大龄未婚青年面临抉择。现实是严峻而无法更改的。个子高矮乃爹娘所生，要是能倒退二十年，在发育成长时期采取某些措施或许还能拔高一些，如今到了“而立”之年，已是“出窑的砖——定型”了。要求男青年拿到大学文凭，也不是一年半载的事。岁月不等人。清醒地认识现实，就要修正自己爱的航线，让理想接近现实。这需要克服自己的偏执的心理因素，也需要战胜历史因袭下来的传统观念。

经济体制的改革，必然引起社会的变革；而观念的更新则是社会变革的先导。

一段时期以来，关于“男子汉”的形象在一些报刊上议论得甚为热闹；与此同时，男女在家庭中扮演什么样的角色的争论也相当热烈。人们或是从女性对男性的期望，或是从男性对女性的要求，或是从男性和女性各自的内心世界出

发，反复探讨男子和女子的吸引力所在。这无疑为青年男女选择配偶提供了不少有用的信息。

关于“男子汉”应有的风度和气质，人们的认识和期望似乎比较一致。不过，稍加留意就可注意到，不论是将“男子汉”概括为刚毅、自信、深沉、有力度也好，归结为睿智、大度、体贴、富有责任心也好，几乎都没有把个子高、外表洒脱和“男子汉”的气质风度作必然的联系。相反，身材矮小，貌不惊人的拿破仑倒被某一学舞蹈的女大学生看成“很有男子气”。前些年在电影电视屏幕上曾经风流一时的“奶油小生”，已经不那么吃香了，至少在文化修养比较高的大龄未婚女青年中是这样。这说明，一部分女性心目中的男性美，已经从注重外在形象向追求知识、品格和力量方面转移，体现了新的时代精神。

对女性的要求和期望，男性的步伐看来有点跟不上时代的发展，甚至跟不上女性自己。至今很多男青年择偶还偏重于女性的容貌姿色，而对于知识和教养可以产生超出容貌的魅力认识不足。改革为妇女崭露头角开辟了更加广阔的天地。越来越多的女青年特别是受过高等教育的女青年不安于仅仅做一个贤妻良母。她们把幸福理解为“事业+爱情”。而许多男青年不愿意选择有个性、有事业心的女性做配偶。他们既没有看到女性的崛起是社会变革的必然趋势，又错误地认为贤妻良母和女性追求事业的发展是绝对对立的，不可调和的。对这样的男青年，让他们看看来自女大学生的调查数字，也许是有意义的。“许多男子喜欢贤妻良母式爱人，你以为如何？”武汉大学四百名不同专业不同年级的女大学生的答复中，既要搞事业又愿意做贤妻良母的竟有百分之七十

二点八；“宁可不要爱情，也要坚持事业”的答复者，只占百分之十二点九；当然，只愿做贤妻良母的女大学生就更少了，只占百分之五点七。

毫无疑问，外在条件对异性间产生好感和吸引力起着重要作用。为什么在众多的异性中你独独把注意力集中在某一个特定对象身上？首先是他（她）的外部形象，包括长相、衣着、举止等等吸引了你。仪表性吸引是人际交往的一种首要效应。然而，爱情能否持续而稳固地发展，却有赖于两个人在社会观、理想、生活目的、志趣等方面的相似，有赖于相互理解、彼此忠诚。这就是我们常说的志同道合，情投意合。这种心理上的调适和内心活动的契合，能够使人神往而难舍难分。没有这些基础，爱情大厦即使勉强建成了，迟早有一天会倒塌。

和理想、志趣、生活目的等等精神因素相比，相貌、年龄、身材等等外在条件毕竟是次要的。既然本文提供的有关数字告诉我们，现实情况不允许在这些方面有过死、过苛的要求，就应该考虑修订择偶标准。我们坚决反对那种志趣不合，根本没有感情，为结婚而结婚的做法。我们所提倡的是：抓住主要的，舍弃次要的。这是明智之举。

外在形象初次见面就能留下印象，而内心世界的闪光点——刚毅、力量、深沉、幽默感等等不是一眼就能窥测到的，需要随着时间的推移，交往的深化而逐步体察。摒弃过时的观念，使理想接近现实，注意发掘人的内心世界的闪光点，你就一定能在秋霜里结出自己的果实！

1986年2月